

证券代码：873916 证券简称：警翼智能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，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表决方式的一种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投票的，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通讯表决投票时间与现场投票时间一致：开始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16:00，请选择通讯表决的与会股东于现场会议结束前，将表决票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：info@pwithe.com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下午16:00至18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16	警翼智能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会公司将聘请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	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.	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
3.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
4.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.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6.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7.	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	√
8.	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	√
9.	《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√
10.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2、自然人股东由本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还须持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 15:30-16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55-26957381 联系人：涂燕玲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或代表人交通费、住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